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GAMAS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  
**SINGAMAS CONTAINER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6

網址：<http://www.singamas.com> and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ingamas>

## 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公告

### 中期業績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向各位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營業額	2	242,864	189,391
銷售成本		(206,186)	(163,003)
毛利		36,678	26,388
其他收入	4	9,687	11,123
分銷費用		(6,809)	(5,013)
行政費用		(17,761)	(14,868)
財務費用		(520)	(168)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489	(2,996)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709	708
應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62	76
除稅前溢利	6	22,535	15,250
所得稅項開支	7	(5,313)	(3,660)
期內溢利		17,222	11,590
期內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7,199	9,776
非控股股東權益		23	1,814
		17,222	11,59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其他全面支出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扣除稅務影響）之公允價值虧損		(960)	(2,274)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匯折算差額		<u>(281)</u>	<u>(1,326)</u>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u>(1,241)</u>	<u>(3,60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981</u>	<u>7,990</u>
應佔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本公司股東		15,995	6,327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4)</u>	<u>1,663</u>
		<u>15,981</u>	<u>7,990</u>
基本每股盈利	9	<u>0.72美仙</u>	<u>0.41美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104,455	97,641
使用權資產		33,498	35,582
投資物業		31,094	32,38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311	15,569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6,375	6,35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		25,097	26,1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59	3,052
應收賬款	12	65,128	30,092
非流動資產按金		936	72
		<b>284,853</b>	<b>246,90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120,868	106,593
應收賬款	12	71,893	71,124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77,358	30,03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74	276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412	415
可收回之稅項		101	16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92,717	173,130
現金及等同現金		173,693	127,833
		<b>537,316</b>	<b>509,563</b>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4	46,663	34,990
租賃負債		1,247	2,09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45,600	45,968
預收賬款		30,316	36,52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	7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55	370
應付合資企業款項		24	8
應付稅項		2,912	1,261
銀行及其他貸款		51,554	1,246
應付股息		12,202	-
		<u>190,887</u>	<u>122,54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46,429</u>	<u>387,021</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631,282</u>	<u>633,925</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5	268,149	268,149
累計溢利		206,143	201,672
其他儲備		81,281	81,959
		<u>555,573</u>	<u>551,780</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555,573	551,780
非控股股東權益		61,687	62,855
		<u>617,260</u>	<u>614,635</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982	1,787
遞延稅項負債		13,040	11,914
銀行及其他貸款		-	5,589
		<u>14,022</u>	<u>19,290</u>
		<u>631,282</u>	<u>633,925</u>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包括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比較的數據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資料，並不構成為本公司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而是撮取於該等報表。其他有關於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份所要求向公司註冊處送呈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對這些財務報表提交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適當的公允價值計算。

除因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會計政策變更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相符一致。

### 應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強制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當日年度起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2020)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協議

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本期間及以前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製造業務之商品銷售、集裝箱租賃及物流服務之服務收益減有關銷售稅，並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製造及租賃業務	228,730	175,702
物流服務	14,134	13,689
	<b>242,864</b>	<b>189,391</b>
<b>拆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b>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b>商品或服務的類別</b>		
<b>製造業務：</b>		
乾集裝箱銷售	165,306	89,424
罐箱銷售	10,344	35,713
其他特種集裝箱及集裝箱配件銷售	50,217	49,675
	<b>225,867</b>	<b>174,812</b>
<b>物流服務：</b>		
集裝箱儲存及處理服務	2,180	1,935
維修及運輸服務	2,358	2,434
集裝箱貨運站服務	8,351	7,668
其他集裝箱相關服務	1,245	1,652
	<b>14,134</b>	<b>13,689</b>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b>240,001</b>	<b>188,501</b>
<b>租賃業務</b>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968	266
經營租賃收入	1,895	624
租賃收入總額(附註)	<b>2,863</b>	<b>890</b>
總營業額	<b>242,864</b>	<b>189,391</b>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起，本集團管理層將集裝箱租賃視為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並據此將租賃利息收入歸類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因此，相應的比較數字已從「其他收入」重分類於「營業額」內，以符合本期的呈報方式。

###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即首席行政總監）呈報之資料，劃分為兩個經營部門- 製造及租賃業務及物流服務。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後，本集團以該等部門為基準呈報其分部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 製造及租賃業務 - 生產乾集裝箱、罐箱、其他特種集裝箱(包括但不限於可摺疊式平架集裝箱、能源儲能集裝箱及海工集裝箱)及集裝箱配件及出租乾集裝箱。
- 物流服務 - 提供集裝箱儲存、維修及拖運服務、貨運站、集裝箱／散貨處理，以及其他集裝箱相關服務。

該等分部資料呈報如下：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經營及可報告分部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 租賃業務 千美元	物流服務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28,730	14,134	242,864
分部業績	12,385	1,967	14,352
財務費用			(520)
投資收入			8,00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7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709
應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62
除稅前溢利			22,53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 租賃業務 千美元	物流服務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175,702	13,689	189,391
<b>分部業績</b>	<b>4,407</b>	<b>1,808</b>	<b>6,215</b>
財務費用			(168)
投資收入			8,78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			(36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708
應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76
除稅前溢利			<b>15,250</b>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所得溢利，且未分配財務費用、投資收入(包括利息或股息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及應佔合資企業之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首席行政總監呈報之基準。

####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876	1,96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873	4,814
應收代價之推算利息收入	83	17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股息收入	1,173	1,831
政府補助	261	411
租賃物業的租金收入	1,261	1,015
其他	160	913
	<b>9,687</b>	<b>11,123</b>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583	(2,64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	-	(36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73)	-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 (備註)	(1,191)	-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扣除回撥的減值損失	(883)	75
修改租賃合約引起的收益	25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淨值	(3)	(36)
註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94)	(29)
	<b>489</b>	<b>(2,996)</b>

備註：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主要與本集團於香港的物業有關。與租戶的現有租賃協議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到期。租戶並無意續簽新協議，本集團亦未與第三方訂立新的租賃協議。由於香港租金價值下跌，按收入法計算，此物業的估值下跌約895,000美元。

##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43,859	36,345
- 退休福利供款	1,521	1,384
僱員成本總計	<b>45,380</b>	<b>37,729</b>
折舊費用		
- 物業、機器及設備	4,546	4,192
- 使用權資產	2,082	2,431
折舊費用總計	<b>6,628</b>	<b>6,623</b>
已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b>206,186</b>	<b>163,003</b>

## 7. 所得稅項開支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中國附屬公司可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本期間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3,914	3,289
- 前年度超額撥備	(82)	(95)
遞延稅項：		
- 本期期間支出(抵免)	863	(153)
- 未分配利潤的代繳稅	618	619
	<u>5,313</u>	<u>3,660</u>

##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4港仙末期股息，合共約95,288,000港元（相等於約12,202,000美元）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期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派發。

本公司董事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港仙）之中期股息，合共約71,466,000港元（相等於約9,162,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822,000港元（相等於約3,055,000美元）），將派發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9. 基本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每股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盈利：		
藉以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溢利	17,199	9,776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2,382,205,918	2,382,205,918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呈報攤薄後的每股盈利，因為本公司在兩個期間均沒有潛在的普通股發行。

##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加為3,22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70,000美元），用作提升集團現有製造及物流服務設備。此外存貨合共8,44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45,000美元）於期內轉移至租賃資產。

## 11. 存貨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原材料	58,341	38,160
在製品	31,493	22,827
製成品	31,034	45,606
	<u>120,868</u>	<u>106,593</u>

## 12.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第三方應收賬款	65,737	65,964
同系附屬公司應收賬款	559	385
直接控股公司經營租賃應收款	296	233
第三方融資租賃應收款	71,417	34,739
減：信用損失準備	(988)	(105)
應收賬款淨值	<b>137,021</b>	<b>101,216</b>
為報告目的而分析：		
非流動資產項下顯示的金額	65,128	30,092
流動資產項下顯示的金額	71,893	71,124
	<b>137,021</b>	<b>101,216</b>

### 第三方應收賬款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明確之信貸政策。信貸期由30天至120天不等（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30天至120天不等），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信用損失準備之第三方應收賬款，以每宗交易之發票日期計算，並與相應收入確認日期或提供服務日期相約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38,576	34,711
三十一至六十天	10,031	19,052
六十一至九十天	4,295	7,309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2,804	471
一百二十天以上	9,062	4,326
分類為流動部份	<b>64,768</b>	<b>65,869</b>

### 同系附屬公司應收賬款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付款條款為交易金額需於發票日期60天（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天）內結算。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信用損失準備之同系附屬公司應收賬款，以每宗交易之發票日期計算，並與相應收入確認日期相約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213	175
三十一至六十天	162	178
六十一至九十天	141	32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43	-
	<b>559</b>	<b>385</b>

### 直接控股公司經營租賃應收款

關於與直接控股公司的經營租賃應收款，租賃租金需於發票日期45天（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天）內結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信用損失準備之直接控股公司經營租賃應收款，以每宗交易之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151	137
三十一至六十天	145	96
	<b>296</b>	<b>233</b>

### 第三方融資租賃應收款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包括：		
一年內	9,795	6,168
第二年	7,123	3,793
第三年	7,006	2,654
第四年	7,020	2,654
第五年	6,820	2,627
五年後	45,816	22,196
	<b>83,580</b>	<b>40,092</b>
無擔保餘額	17,342	7,746
租賃總投資	100,922	47,838
減：未獲得之財務收入	(29,524)	(13,109)
最少租賃付款額的現值	<b>71,398</b>	<b>34,729</b>
分析為		
流動部分	6,270	4,637
非流動部分	65,128	30,092
	<b>71,398</b>	<b>34,729</b>

### 13.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出售附屬公司應收代價4,753,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3,000美元）及預付予多家供應商63,33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20,000美元）作為購買原材料按金。餘額主要包括可退增值稅款及其他預付款。

### 14. 應付賬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賬款中包括本集團向相關債權人提交的331,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11,000美元）的票據，這些票據將用於未來結算。本集團提交的所有票據的賬齡均在365天內，且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本集團持續確認該等應付賬款，因為其與供應商協定的條件相同，相關銀行僅在票據到期日付款，而不會進一步延期。以下是根據每筆交易的發票日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30,052	20,528
三十一至六十天	9,467	6,182
六十一至九十天	3,295	6,175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1,643	305
一百二十天以上	2,206	1,800
	<b>46,663</b>	<b>34,990</b>

##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發行及 繳足： 期/年初及 期/年終	<b>2,382,205,918</b>	2,382,205,918	<b>268,149</b>	<b>2,078,513</b>	268,149	2,078,513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乾集裝箱製造行業的需求受紅海危機所帶動，較二零二三年同比大幅上升。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起，貨船改道來往好望角的航線，導致運輸距離延長。此外，貿易量及集裝箱需求也受惠於美國增補庫存活動回升，以及中國對非洲及拉丁美洲的出口增加而提高。除上述因素外，新貨船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按時交付，也於回顧期內刺激市場對集裝箱的強勁需求。

本集團的定製集裝箱業務維持健康增長，尤其是與綠色能源行業相關的能源儲能集裝箱。我們繼續專注於開發具較高技術要求的產品，除能源儲能集裝箱外，亦包括貯存數據設備及用於組裝合成建築法的集裝箱等。這些產品具有差異化、高門檻的特點，使本集團得以抵禦季節性的需求波動，從而實現更高的利潤率。在加強製造業務以外，管理層亦計劃擴大租賃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增長28.2%至242,864,000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89,391,000美元）。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淨溢利上升75.9%至17,199,000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9,776,000美元）。每股基本盈利為0.72美仙（二零二三年上半年：0.41美仙）。

### 製造及租賃業務

製造及租賃業務於回顧期內錄得營業額228,73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75,702,000美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94.2%（二零二三年上半年：92.8%）。除稅前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前分部溢利為18,169,000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0,332,000美元）。乾集裝箱及ISO特種集裝箱的總銷售量約為93,000個廿呎標準集裝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49,000個廿呎標準集裝箱）。於回顧期內，廿呎乾集裝箱的平均售價下降至1,918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078美元）。然而，隨著需求及生產設施的使用率上升，本集團的毛利率有所改善。

隨著乾集裝箱的需求增加，其收入佔製造業務分部營業額約73.2%，而特種集裝箱佔約26.8%（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乾集裝箱佔51.2%，特種集裝箱佔48.8%）。於回顧期內，能源儲能集裝箱產生的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穩步增長24%。其他定製集裝箱，包括用於組裝合成建築法、汽車架及貯存數據設備的集裝箱亦持續取得進展。本集團亦接獲來自主要客戶的經常性訂單，其中包括一家領先全球的科技企業，以及一家國際性的電動車及清潔能源企業。然而，罐箱和ISO特種集裝箱的需求並未如理想，收入有所下降。

回顧期內，租賃業務維持強勁的增長勢頭。由於租賃協議的期限一般為三年至十年，甚或更長時間，能為本集團帶來相對穩定的營業額；因此，本集團對租賃業務抱有高度期望，冀其能成為本集團未來的增長動力。管理層計劃通過有效的資金管理（如結構性融資）來增加對租賃業務的投資。租賃業務與製造業務相輔相成，有助提升集團整體的毛利率，在優化本集團營運及盈利能力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 物流服務

由於集裝箱需求殷切且供應緊張，集裝箱堆場的集裝箱儲存天數無可避免有所下降。然而，由於其他物流服務（如集裝箱貨運站服務）產生額外收入，本集團的物流業務錄得營業額14,134,000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3,689,000美元），略高於去年同期。除稅前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前分部溢利為4,366,000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4,918,000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流服務業務處理了約381,000個廿呎標準集裝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337,000個廿呎標準集裝箱）及維修達到59,000個廿呎標準集裝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66,000個廿呎標準集裝箱），日均儲存量為21,000個廿呎標準集裝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4,000個廿呎標準集裝箱）。本集團將繼續密切檢視物流業務營運，旨在進一步提高效率及強化其業務組合。內部方面，本集團將致力加強管理團隊及打造更穩健的業務模式，以提升盈利能力。

## 前景

本集團預計紅海危機將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持續對乾集裝箱的需求產生正面影響，加上美國零售商在購物旺季前增加庫存，故到目前為止，本集團對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的訂單情況表示樂觀。然而，二零二四年餘下季度裡，一方面，屬乾集裝箱行業傳統淡季；另一方面，十一月初美國總統大選結果有可能影響中美關係並對貿易產生連鎖反應，故綜合而言，管理層難以估計第四季度的乾集裝箱需求。本集團預期定製集裝箱的市場需求將進一步上揚。當中，適用於可再生能源領域的能源儲能集裝箱就處於一個高速增長的市場，有巨大的發展潛力，其他如貯存數據設備的集裝箱，及用於組裝合成建築法的集裝箱，預期亦會持續健康增長。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抱著開放態度，不斷發掘與現有業務方向一致的新機遇。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下，本集團會繼續夯實業務基礎，保持靈活和謙遜，為把握未來機遇作好準備，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1港仙）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處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獲得派發中期股息的資格，股東須最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及已就核數、內部監控運作、風險管理及財政匯報等事項作出商討，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中期報告」）。按董事會要求，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報告。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轉撥

根據中國現行規例，設於中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在期內共轉撥526,000美元至本集團之中國的法定儲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一貫地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強化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之方針，下列摘要之若干偏離行為除外：

守則條文第 C.2.1 條 — 張松聲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行政總監，而主席及首席行政總監兩職並未分為獨立之職務。董事會認為此結構有助強化及貫徹領導之職能，因而有利於作出及實施有效及一致之決策。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就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在中期報告所包括之會計期間之任何時間，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監  
張松聲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當日之董事會成員如下：張松聲先生、蕭慧儀女士及鍾佩琮女士為執行董事，吳維廉先生及劉敏儀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何德昌先生、林詩鍵先生及黃繡碧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